

证券代码：839417

证券简称：元盛光电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青岛元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7 月 1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刘刚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国家其他法律法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900,8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6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3 人，董事孙雷、赵钦培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0 人，监事刘彦徽、高东珏、王福海因个人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6月24号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1,900,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9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6月24号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1,900,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6月24号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

披露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次会议决议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00,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6 月 24 号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00,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6 月 24 号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00,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

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6 月 24 号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00,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6 月 24 号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00,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非标审计意见的说明》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6 月 24 号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00,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非标审计意见的说明》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6 月 24 号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次会议决议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00,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京师（青岛）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致虎、李志英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关于青岛元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法律意见书》

青岛元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6 日